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本公司關於獨立董事關於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的獨立意見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杰

中國•上海
2023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及李軍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屠旋旋先生、周東輝先生、肖荷花女士及許建國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鳴先生、林家禮先生、朱洪超先生及周宇先生。

* 僅供識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作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在认真审阅相关人员履历材料及尽职调查后，本着独立、客观、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董事会换届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经届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应进行换届，本次董事会换届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了审查，董事会提出换届改选的议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本次提名的执行董事候选人为周杰先生、李军先生、赵永刚先生，其中周杰先生和李军先生为连任人选；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为屠旋旋先生、石磊先生、肖荷花女士、许建国先生，其中屠旋旋先生、肖荷花女士、许建国先生为连任人选；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条件，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条件，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3. 本次提名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为周宇先生、范仁达先生、毛付根先生、毛惠刚先生，其中周宇先生为连任人选。经审查，我们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应条件和资格，具有独立性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提名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所规定的条件。

4. 因此，同意上述 11 名董事候选人（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 4 名）的提名，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

张 鸣 林家礼 朱洪超 周 宇

2023 年 8 月 30 日